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5月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,2020年5月14日上午10:30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,会议应到董事11人,实到董事11人。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,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经过与会董事认真逐项审议,表决通过如下事项:

1、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同意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 关于增补张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。

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